根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）以及环保部《关于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将《安徽梯易优叉车有限公司新建抛丸油漆线项目（阶段性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及相关资料公示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新建抛丸油漆线项目（阶段性）竣工

建设单位：安徽梯易优叉车有限公司

公示内容：验收监测报告、验收意见（详见附件）

公示时间：2024年8月22日－2024年9月19日

公示期间：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馈，个人须署真实姓名，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：戴总，电话：13955113756。